

赣州市赣县区车辆超限超载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工作联系函

赣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赣县大队：

近期，我区治超办接到经开区治超办反应，在赣州市开元万年青企业进料数据检查中，发现我区赣州隆磊锦建筑材料有限公司、赣县五云镇南田金建采石场、赣州市和鑫矿业有限公司存在涉嫌严重超载行为。同时我区在上半年路面治超超限超载案件中，也发现这几家企业存在多次对出场车辆未按照装载要求合法装载，指使、放行超限超载货运车辆出场，请贵单位对赣县五云镇南田金建采石场、赣州隆磊锦建筑材料有限公司、赣州市和鑫矿业有限公司源头企业进行查处。

赣州市赣县区车辆超限超载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6月30日

赣州市赣县区车辆超限超载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6月30日印发